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COAL ENERGY COMPANY LIMITED*

中國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1898)

於 2023 年 6 月 13 日 (星期二) 舉行的
2022 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中國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董事會 (「董事會」) 欣然宣佈，2022 年度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 已於 2023 年 6 月 13 日 (星期二) 下午 3 時正舉行，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均已按投票表決方式獲本公司股東 (「股東」) 正式通過。

茲提述日期為 2023 年 5 月 24 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通告」)。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一、股東週年大會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週年大會已於 2023 年 6 月 13 日 (星期二) 下午 3 時正假座中國北京市朝陽區黃寺大街 1 號中煤大廈舉行。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均獲正式通過。

親自或委任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合共持有 10,439,220,484 股本公司股份 (「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 78.7351%，故股東週年大會的召開符合中國公司法及本公司《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 的規定。董事長、執行董事王樹東先生擔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獨立非執行董事景奉儒先生和獨立非執行董事熊璐珊女士因其他公務未能出席，本公司其他董事均出席了本次股東週年大會。

於舉行股東週年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13,258,663,400 股，其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概無任何股份持有人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香港上市規則」) 的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提呈決議案放棄表決。概無任何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 13.40 條所載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表決贊成提呈決議案。概無人士於通告內表明彼等有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反對該等提呈決議案或放棄表決。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均以投票方式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總數 (佔投票總數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1.	審議並酌情批准本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董事會報告。 此普通決議案贊成比例超過 50%，獲得通過。	10,409,780,112 (99.7180%)	19,829,372 (0.1900%)	9,611,000 (0.0920%)
2.	審議並酌情批准本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監事會報告。 此普通決議案贊成比例超過 50%，獲得通過。	10,410,614,055 (99.7260%)	18,995,429 (0.1820%)	9,611,000 (0.0920%)
3.	審議並酌情批准本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經審核財務報表。 此普通決議案贊成比例超過 50%，獲得通過。	10,404,422,795 (99.6667%)	25,186,589 (0.2413%)	9,611,100 (0.0920%)
4.	審議並酌情批准本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利潤分配預案，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執行上述分派。 此普通決議案贊成比例超過 50%，獲得通過。	10,438,398,384 (99.9921%)	822,000 (0.0079%)	100 (0.0000%)
5.	審議並酌情批准本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資本支出計劃。 此普通決議案贊成比例超過 50%，獲得通過。	10,434,796,149 (99.9576%)	4,410,235 (0.0422%)	14,100 (0.0002%)
6.	審議並酌情批准聘請本公司 2023 年財政年度境內核數師及國際核數師以及彼等薪酬。 此普通決議案贊成比例超過 50%，獲得通過。	10,434,797,484 (99.9576%)	3,589,000 (0.0344%)	834,000 (0.0080%)
7.	審議並酌情批准 2023 年度之本公司董事會董事及監事會監事薪酬。 此普通決議案贊成比例超過 50%，獲得通過。	10,434,798,484 (99.9576%)	3,588,000 (0.0344%)	834,000 (0.0080%)
8.	審議並酌情批准中煤榆林煤炭深加工基地項目投資決策。 此普通決議案贊成比例超過 50%，獲得通過。	10,438,277,384 (99.9910%)	929,000 (0.0089%)	14,100 (0.0001%)

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代表、境內法律顧問以及本公司 H 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監票人。

二、派付末期股息

股東週年大會已批准宣派並支付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 0.413 元（含稅），股息總額約人民幣 5,472,160,500 元。有關 H 股股息將派付予 2023 年 6 月 26 日（星期一）（「記錄日期」）名列於本公司 H 股股東名冊的 H 股持有人。本公司將於 2023 年 6 月 20 日（星期二）至 2023 年 6 月 26 日（星期一）期間（包括首尾兩日在內）暫停辦理 H 股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 H 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收取股息，本公司 H 股持有人須於 2023 年 6 月 19 日（星期一）下午 4 時 30 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交回本公司於香港的 H 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716 室。

根據公司章程，股息將以人民幣計值及宣派。A 股股息將以人民幣派付，而 H 股股息則以港元派付。以港元派付的股息金額，按 2023 年 6 月 13 日（即宣派股息之日）前五個工作日（不含當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港元兌人民幣匯率的平均中間價 1.00 港元兌人民幣 0.90797 元計算。

倘 H 股個人股東的居民身份與登記地址不符，H 股個人股東須於 2023 年 6 月 19 日（星期一）下午 4 時 30 分或之前親臨本公司 H 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提供相關證明文件，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716 室。經相關稅務機關審核證明文件後，本公司會遵守稅務機關的指引執行與代扣代繳相關的稅務規定及安排。如 H 股個人股東在上述期限前未能向本公司 H 股股份過

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提供相關證明文件，可按相關法律法規及通知的有關規定自行或委託代理人辦理有關手續。

本公司已委任中國銀行（香港）信託有限公司作為在香港的 H 股收款代理（「收款代理」），並將向該收款代理支付已宣派的末期股息，以派付予 H 股持有人。末期股息將由收款代理支付，而相關的支票將於 2023 年 8 月 8 日（星期二）以平郵方式寄發予有權收取有關股息的 H 股持有人，郵誤風險由彼等自行承擔。

本公司將嚴格按照有關法律、法規和監管部門的要求並嚴格依照於記錄日期的本公司 H 股股東名冊代扣代繳相關所得稅。對於任何因股東身份未能及時確定或錯誤確定而引致的任何索償，或對代扣代繳機制的任何爭議，本公司概不負責。有關代扣代繳的安排詳情已載於本公司 2022 年度報告，投資者務須認真閱讀相關內容。

載有本公司 A 股股息派發具體安排的公告將適時發佈，請投資者留意。

承董事會命
中國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執行董事
王樹東

中國北京

2023 年 6 月 13 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王樹東、彭毅、廖華軍和趙榮哲；非執行董事為徐倩；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成傑、景奉儒和熊璐珊。

*僅供識別